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9644-2024
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

乳粉和调制乳粉

2024.02.08发布

2025.02.08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 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

## 前　　言

本标准代替 GB 19644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粉》。

本标准与 GB 19644-2010 相比，主要变化如下：

- 修改了标准名称；
- 删除了规范性引用文件；
- 修改了术语和定义；
- 修改了感官要求；
- 修改了理化指标；
- 修改了微生物限量；
- 增加了牦牛乳粉、骆驼乳粉、驴乳粉和马乳粉等的技术要求。

#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

## 乳粉和调制乳粉

### 1 范围

本标准适用于乳粉(全脂、脱脂、部分脱脂)和调制乳粉。

### 2 术语和定义

#### 2.1 乳粉

以单一品种的生乳为原料经加工制成的粉状产品。

#### 2.2 调制乳粉

以单一品种的生乳和(或)全乳或脱脂及部分脱脂加工制品为主要原料添加其他原料(不包括其他品种的全乳、脱脂及部分脱脂乳)食品添加剂、营养强化剂中的一种或多种经加工制成的粉状产品，其中来自主要原料的乳固体含量不低于70%。

### 3 技术要求

#### 3.1 原料要求

3.1.1 生乳应符合 GB 19301 的规定。

3.1.2 其他原料应符合相应的食品标准和有关规定。

#### 3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	检验方法
	乳粉	调制乳粉	
色泽	呈均匀一致的乳白色或乳黄色	具有应有的色泽	取适量试样置于干燥、洁净的白色盘(瓷盘或同类容器)中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和组织状态。冲调后嗅其气味用温开水漱口，品尝滋味
滋味、气味	具有固有的乳滋味、气味	具有应有的滋味、气味	
状态	干燥均匀的粉末		

#### 3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蛋白质 <sup>a</sup> /G(100g) ≥	牛乳粉 非脂乳固体 <sup>a</sup> 的 34%	GB 50095
	调制牛乳粉 165	
	羊乳粉 非脂乳固体 <sup>a</sup> 的 34%	
	调制羊乳粉 165	
	牦牛乳粉 非脂乳固体 <sup>a</sup> 的 39%	
	调制牦牛乳粉 186	
	骆驼乳粉 非脂乳固体 <sup>a</sup> 的 36%	
	调制骆驼乳粉 168	
	驴乳粉 非脂乳固体 <sup>a</sup> 的 18%	
	调制驴乳粉 110	
脂肪 <sup>b</sup> /G(100g) ≥	马乳粉 非脂乳固体 <sup>a</sup> 的 18%	GB 50096
	调制马乳粉 115	
	牛乳粉 260	
	羊乳粉 260	
	牦牛乳粉 330	
	骆驼乳粉 280	
复原乳酸度 <sup>c</sup> /T	驴乳粉 25	GB 5009239
	马乳粉 100	
	牛乳粉 ≤18	
	羊乳粉 7~14	
	牦牛乳粉 125~18	
	骆驼乳粉 ≤24	
杂质度/mg/kg	驴乳粉 ≤6	GB 541330
	马乳粉 ≤10	
水分/G(100g)	乳粉 ≤ 50	GB 50093

<sup>a</sup> 非脂乳固体<sup>a</sup>=100%-脂肪<sup>a</sup>-水分<sup>a</sup>。<sup>b</sup> 仅适用于全脂乳粉。**2 污染物限量和真菌毒素限量**

- 2.1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2762 的规定。**  
**2.2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2761 的规定。**

**3 微生物限量**

- 3.1 致病菌限量应符合 GB29921 的规定。**

**2** 微生物限量还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**表3**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<sup>a</sup>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 <sup>b</sup> /CFU/g	5	2	$50 \times 10^4$	$20 \times 10^5$	GB47892
大肠菌群/CFU/g	5	1	10	100	GB47893

<sup>a</sup>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47891 和 GB478918 执行。  
<sup>b</sup> 不适用于添加活性菌种(好氧和兼性厌氧)的产品(如添加活菌, 产品中活菌数应 $\geq 10^6$  CFU/g)。

**3** 食品添加剂和营养强化剂

**3** 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2760 的规定。

**3** 食品营养强化剂的使用应符合 GB14880 的规定。

**4** 其他

**4** 产品应标明“乳粉”或“调制乳粉”。

**2** 牛乳粉可标识为“乳粉”或“奶粉”。其他奶畜来源的乳粉应标识奶畜品种如“羊乳粉”或“羊奶粉”。

**2** 调制牛乳粉可标识为调制乳粉或调制奶粉”。其他奶畜为主要来源的调制乳粉应标识奶畜品种如“调制羊乳粉”或“调制羊奶粉”。

[www.bzxz.net](http://www.bzxz.net)

收费标准下载网